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邦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Huabang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38)

建議收購事項之盡職調查期及獨家期到期

本公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作出。

茲提述華邦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四日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日有關建議收購事項的公佈(統稱為「**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的界定詞彙與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及賣方概無就建議收購事項訂立具法律約束力協議及盡職調查期及獨家期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下午23時59分(以色列時間)結束。即使盡職調查期及獨家期到期，本公司及賣方就建議收購事項的洽商仍在進行，建議收購可能會或可能不會落實進行。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本公司將適時遵守上市規則就建議收購事項進一步刊發公佈。

承董事會命
華邦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陸建明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陸建明先生、劉雲浦先生、彭中輝先生及劉詠詩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盧康成先生、冼易先生、牟斌瑞先生及藍沛樂先生。